**《分房协议书》**

【规则】

1. 一楼三个店面一人一间，一楼店面后半部分公用。
2. 一楼店面门口和大门门口公用。
3. 二楼、三楼、四楼三兄弟一人一层，按抽签方式来分。由于二楼没装修，四楼装修比较

晚且比较好，决定抽到四楼的补给抽到二楼十二万人民币，抽到三楼的补给抽到二楼八万人民币。补给的钱至协议生效起五年后才能索要，协议生效起第六年必须还清。

1. 五楼大厅和四楼屋顶公用，左右两间房屋留给大哥李振荣。
2. 四层楼梯公用。
3. 溪后渡祖宅公用。
4. 协议生效起三年内不收李振荣（如果李振荣在本家开店的话）店面租金。
5. 如果李振荣没抽到二楼，其他人抽到了，三年内给李振荣（如果李振荣在本家开店的话）存放货物使用，不许收租金。
6. 公用部分除了答应李振荣三年内开店所用外，如果外租租金三兄弟平分，如拆迁到公用的，所得的拆迁费三兄弟平分。
7. 三兄弟必须一人留一间不少于十二平面积的房间留给老妈养老，待母亲百年后才能收回。

【抽签结果】

二楼抽到的是： 店面1(面对店面左手间)抽到的是:

三楼抽到的是： 店面2(中间那间)抽到的是:

四楼抽到的是： 店面3(面对店面左手间)抽到的是:

**协议生效时间：2019年2月10日**

**三兄弟签名：**